

# 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

## 磋商 商 文 件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委托单位：河源市教育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 .....	2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需求 .....	5
第三部分：磋商须知 .....	13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	38
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43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河源市教育局的委托，对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供应商参加磋商并提交密封磋商响应文件。

- 一、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 二、采购项目名称：河源市2024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
- 三、采购预算：人民币478800.00元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单位:人)	培训天数(单位:天)	地点	预算金额(元)	备注
1	市直高中、初中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1	项	提升市直学校专任教师的师德素养、知识、技能、协作与交流等水平，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市直学校专任教师	1950 人	30 天 (42 学时)	网络研修	245700.00	按单价报价，根据成交单价按实际培训学时按实结算
2	市直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1	项			1850 人	30 天 (42 学时)	网络研修	233100.00	
合计(元)									478800.00	

注：(1) 响应供应商可同时参与 2 个包组的响应或只参与其中任意包组的响应，但只能成交一个包组。响应供应商应对其所响应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否则其响应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包组号顺序进行评审，每个包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推荐排名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2) 响应供应商已获得前包组的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将不得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环节，以此类推。

(3) 响应报价超出对应预算金额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四、资金来源：财政资金****五、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六、响应供应商应对项目内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七、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1. 符合资格的响应供应商应当在 **2024 年 10 月 09 日起至 2024 年 10 月 15 日** 期间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 时止（工作日，法定节假日除外）到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购买磋商文件，磋商文件售价¥200.00 元/份，售后不退。

2. 联系人：李小姐，联系电话：0762-3827828

3. （服务费）存款账户

开户名：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源中山大道支行

账 号：44050174864400001012

4. （保证金）存款账户

开户名：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河源经纬支行

账 号：2006022719200120029

**八、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5：00**（当天下午 14：30 时开始受理磋商文件递交，逾期概不受理）。

**九、磋商响应文件送达地点：河源市兴源路北面中山大道东边怡翠阁 3A 号-A 区**（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十、磋商时间：2024 年 10 月 21 日下午 15：00**。

**十一、磋商地点：河源市兴源路北面中山大道东边怡翠阁 3A 号-A 区。**

**十二、保证金的有关事项按《磋商须知》的相关规定执行。**

**十三、本次磋商在上述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届时请参与磋商的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或其授权代表务必出席磋商会（携带身份证原件以备查核）。**

**十四、本次招标项目公告等相关信息在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hycyzb.com>）媒体上公布，并视为有效送达，不再另行通知，本招

标项目不举行集中答疑会，如有任何疑问请以书面、传真或电邮形式至采购代理机构释疑。

十五、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购人：河源市教育局

联系人：许先生

联系电话：0762-3183038

2、采购代理机构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62-3827828

地址：河源市兴源路北面中山大道东边怡翠阁 3A 号-A 区

Email: hycyzb666@163.com

十六、 采购信息查询：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和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http://www.hycyzb.com>）。

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09 日

## 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

### 一、合格响应供应商资格：

#### 1. 供应商应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若响应供应商新注册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复印件）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原件；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 3 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原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 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响应（提供声明函）；

#### 3.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声明函）；

#### 4. 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

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截止时点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盖章存档。）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 二、项目说明：

1. 本项目为：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

2. 项目预算：人民币 478800.00 元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单位：人）	培训天数（单位：天）	地点	预算金额（元）
1	市直高中、初中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1	项	提升市直学校专任教师的师德素养、知识、技能、协作与交流等水平，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市直学校专任教师	1950 人	30 天（42 学时）	网络研修	245700.00
2	市直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1	项			1850 人	30 天（42 学时）	网络研修	233100.00

注：（1）响应供应商可同时参与 2 个包组的响应或只参与其中任意包组的响应，但只能成交一个包组。响应供应商应对其所响应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否则其响应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包组号顺序进行评审，每个包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推荐排名最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2）响应供应商已获得前包组的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将不得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环节，以此类推。

（3）响应报价超出对应预算金额的作无效报价处理。

3. 本项目要求的技术或商务指标中，凡标有“★”的地方均被视为关键的技术指标要求或性能要求，响应供应商要特别加以注意，必须对此作出实质性的响应。否则若有一项带“★”的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4. 预成交供应商提供服务须与磋商响应文件相符，否则视为虚假应标，取消中标资格。
5. 响应供应商应对项目所有内容进行报价，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报价，否则其报价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 三、项目概述

根据《中共广东省委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25号），《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推动基础教育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的通知》（粤府〔2021〕55号）精神，为全面提高市教师队伍建设，切实提升教师师德素养、职业素养和专业能力，促进教师专业发展，教育局编制了《河源市2024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含2个包组）

### 四、项目主要内容及要求

#### 采购包 1:

包组号	采购内容	数量	单位	目标	培训内容	培训对象	培训人数（单位：人）	培训天数（单位：天）	地点
1	市直高中、初中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1	项	市直高中、初中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提升市直学校专任教师的师德素养、知识、技能、协作与交流等水平，促进教师专业发展	市直学校专任教师	1950 人	30 天（42 学时）	网络研修

#### （一）培训服务要求

##### 1. 基本条件

（1）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兼职结合的高水平培训专家团队，主要由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优秀教师、教研员和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实践的高校专家组成。学科专家水平高，中小学教育教学的优秀骨干教师应不低于 50%。

(2) 具有良好的学习服务支持体系。响应供应商的管理流程规范，具有健全的培  
训管理制度、培训计划和比较完善的教学质量评价考核体系。

(3) 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培训效果良好，社会认可度高。

(4) 响应供应商信用及财务状况良好，运营规范。

## 2. 远程培训项目要求

(1) 拥有独立的远程培训平台，有工信部备案 ICP、公用网络 IP 地址和域名，功  
能完善，界面友好，运行稳定。

(2) 培训机构须具备满足 1 万人以上教师远程培训需要的网络研修平台，平台软  
硬件条件优良，多网联通性好。网络研修平台的功能完善，界面友好，数据处理能力强，  
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3) 具有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能有效开展网  
络研修服务的教师培训团队和管理团队，能满足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线  
上学习、线下实践指导的要求。

(4) 具备满足培训实施的丰富网络课程资源，包括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能够支  
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有效选学，满足长期研修所需。必修课程应围绕研修主题，聚焦共  
性需求，解决重难点问题。选修课程应聚焦课堂教学前沿问题、核心问题和焦点问题，  
有效整合典型案例。课程资源应涵盖中小学幼儿园所有学科（领域），每学科（领域）  
课程资源不少于 120 学时。

(5) 具备推行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的基础。平台网络研修社  
区功能完善，建立“个人空间—工作坊—学校社区—区域社区”一体化网络研修体系，  
能指导教师有效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和网络研修社区，开展在线教研、校本研修、工作坊  
研修等活动，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 采购包 2:

包 组 号	采 购 内 容	数 量	单 位	目 标	培 训 内 容	培 训 对 象	培 训 人 数 (单 位: 人)	培 训 天 数 (单 位: 天)	地 点
2	市直小学 (幼儿园)、 中职学校 专任教师	1	项	市直小学 (幼儿园)、 中职学校专 任教师培训	提升市直学校 专任教师的师 德素养、知识、 技能、协作与交	市直 学校 专任 教师	1850 人	30 天 (42 学时)	网 络 研 修

	培训			流等水平，促进 教师专业发展				
--	----	--	--	-------------------	--	--	--	--

**(一) 培训服务要求**

**1. 基本条件**

(1) 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兼职结合的高水平培训专家团队，主要由具有丰富培训经验的优秀教师、教研员和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育实践的高校专家组成。学科专家水平高，中小学教育教学的优秀骨干教师应不低于 50%。

(2) 具有良好的学习服务支持体系。响应供应商的管理流程规范，具有健全的培训管理制度、培训计划和比较完善的教学质量评价考核体系。

(3) 具有丰富的培训经验，培训效果良好，社会认可度高。

(4) 响应供应商信用及财务状况良好，运营规范。

**2. 远程培训项目要求**

(1) 拥有独立的远程培训平台，有工信部备案 ICP、公用网络 IP 地址和域名，功能完善，界面友好，运行稳定。

(2) 培训机构须具备满足 1 万人以上教师远程培训需要的网络研修平台，平台软硬件条件优良，多网联通性好。网络研修平台的功能完善，界面友好，数据处理能力强，系统运行安全稳定。

(3) 具有一支经验丰富、结构合理、熟悉中小学幼儿园教学实际，能有效开展网络研修服务的教师培训团队和管理团队，能满足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校（园）长线上学习、线下实践指导的要求。

(4) 具备满足培训实施的丰富网络课程资源，包括必修课程和选修课程，能够支持中小学幼儿园教师有效选学，满足长期研修所需。必修课程应围绕研修主题，聚焦共性需求，解决重难点问题。选修课程应聚焦课堂教学前沿问题、核心问题和焦点问题，有效整合典型案例。课程资源应涵盖中小学幼儿园所有学科（领域），每学科（领域）课程资源不少于 120 学时。

(5) 具备推行网络研修与校本研修相结合的混合式培训的基础。平台网络研修社区功能完善，建立“个人空间—工作坊—学校社区—区域社区”一体化网络研修体系，能指导教师有效利用网络学习空间和网络研修社区，开展在线教研、校本研修、工作坊研修等活动，促进教师专业成长。

## 五、商务要求

### 1. 报价要求

(1) 供应商报价为总包价，包括但不限于师资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仅包括培训所在地的产生的教育实践租车费）、劳务费、保险费用、税费等费用，不包括租车费等其他所需一切费用。

(2) 供应商应自行增加设备正常、合法、安全运行及使用所必须但磋商文件没有包含的所有设备、版权、专利等一切费用。

### 2. 服务时间及服务地点

(1) 服务时间：2024 年 11 月 31 日前完成（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2)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知识产权要求

(1)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培训项目承担机构提供的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成交供应商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2) 响应供应商须承诺按照教育部、广东省教育厅、河源市教育局有关文件业务要求执行。

(3) 成交供应商必须按照磋商文件、采购人要求以及响应文件响应的承诺提供优质的培训服务。

### 4. 服务质量监督检查

采购人将不定期组织相关人员对服务商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抽查，重点抽查培训行为是否合法合规，培训宣传是否真实可靠，培训管理是否规范，培训承诺是否真正落实，培训目标是否如期实现等。对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服务商，将视情节轻重责令限期整改或依法取消该服务商其他包组成交的资格（如有）。

(1) 违反国家及地方政府法律法规的；

(2) 培训管理无序，秩序混乱，学员反映强烈的；

(3) 培训承诺得不到落实、培训计划得不到认真实施、培训质量低下、无记名培训质量测评满意率低于80%的；

(4) 擅自将承担的培训任务委托、转包给其它单位或个人的；

(5) 存在其它严重侵害采购人或培训者权益的。

## 5. 付款时间

**1 期：支付比例 100%；培训任务完成，成交供应商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按照项目合同金额的 100% 支付款项（培训费用由采购人和学校各承担 50%）。**

成交供应商凭以下有效文件结算：

- (1) 成交通知书；
- (2) 项目合同；
- (3) 成交供应商开具的正式发票；
- (4) 验收报告及培训项目相关材料（预付款除外）。

备注：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

## 6. 培训要求

### (1) 培训方案

响应供应商需按要求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结合项目操作实际需求和发展情况，以及学科（专业）、教育教学、教育管理等特点，根据上述培训项目的目标和内容、培训对象特点、培训地点与时长等需求精心研制培训方案，要求目标明确，突出重点，细化措施，操作性强，体现区域特色。

### (2) 培训师资

响应供应商应具有一支经验丰富、专业的培训专兼职专家团队，研究专长与申报项目（领域）相一致，有较深的学术造诣，有丰富实践经验，并能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安排专家。

### (3) 培训管理及后勤保障服务

响应供应商需为申报的项目组建符合项目需求的具备教学培训能力和从事教学服务工作的专业培训管理团队，职责分工明确，培训经验丰富、效果良好，社会信誉度高，有效管控培训过程并给予及时响应服务，以保证培训任务按时顺利完成。响应供应商需在本项目实施方案中详细列出参与人员名单、资历及在项目中所担任的职务及职责。否则不予签订合同。

响应供应商需保证为项目实施提供专业的培训管理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严格考勤

管理，实行出勤签到制度；严格培训考核评价，对按要求完成培训学习并经考核合格的参训学员颁发培训结业证书。

遵照采购人的管理及安排，所有服务必须达到采购人的标准要求。提供项目实施期间所需的培训（授课）场所、授课所需教学设备设施、参训教师必要的学习资料、提供资料编制与印刷学员培训手册、学习材料及准备相应的必备文具（签字笔、笔记本、文件袋等），做到参培人员人手一份。

## 7. 验收要求

（1）按照国家及省、市有关技术规程、标准和要求来执行，通过相关部门验收。

（2）采购人组织验收小组（专家组）按国家、行业、地方有关规定、规范进行评审验收，必要时邀请相关的专业人员或机构参与验收。

（3）培训结束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交完整的培训过程材料，包括但不限于：申报书、培训实施计划、后勤保障方案、培训管理办法、培训课程安排、专家审批表、开班通知、培训学员手册、培训教材、考勤签到表、专家授课材料（PPT、讲义、视频资源等）、培训工作简报、学员培训满意度测评问卷及问卷分析报告、绩效总结报告、参训学员名单信息和考核结果、学员培训成果汇编、优秀典型案例、培训的过程照片及视频、宣传材料等。

## 8. 其它要求

（1）成交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或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认为需要采购人提供配合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列明并进行说明，说明内容包括配合的具体内容或工作内容。

（2）保密要求：成交供应商应保证用户提供的所有资料不外泄或另作他用，并在签订合同时提供保密承诺书。

### 第三部分 磋商须知

#### 一、说明

##### 1. 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文件适用于本竞争性磋商的采购项目。

#####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河源市教育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响应供应商”是指：响应本文件要求，参加磋商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2.4 合格的“响应供应商”是指：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的响应供应商。

2.5 “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响应人。

2.6 “磋商响应文件”是指：响应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实质性响应文件。

##### 3.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是指响应供应商制造或组织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货物等。磋商文件中没有提及采购货物来源地的，根据《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均应是本国货物，且优先采购自主创新、节能、环保产品。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的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的货物，并满足本磋商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响应供应商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施工人员培训以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

##### 4. 报价费用

4.1 响应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本次磋商按国家相关规定向成交供应商收取代理服务费。该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文规定进行收取，本次为服务类采购，按成交金额计算：

费 率	服 务 类 型
中 标 金 额 ( 万 元 )	服 务 招 标
100 以下	1.5%
100-500	0.8%

500-1000	0.45%
1000-5000	0.25%

**说明：**

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服务类项目中标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计算代理服务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1.5 \text{ 万元}$$

$$(500-100) \text{ 万元} \times 0.8\% = 3.2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3.2) \text{ 万元} = 4.7 \text{ 万元}$$

- 1) 代理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
- 2) 代理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3) 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形式支付。

**若成交金额低于人民币贰拾万元，代理服务费叁仟元整。（¥3000.00）**

## 二、磋商文件

### 1 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及构成

1.1 本磋商文件的编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1.2 磋商文件共五部分，由下列文件以及在采购过程中发出的澄清、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磋商邀请函

第二部分：采购项目内容

第三部分：磋商须知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1.3 响应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及要求等），响应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响应供应商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磋商响应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或被确定为响应无效。

1.4 本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所有。

### 2.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 2.1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主动地或在解答响应供应商提出的疑问时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日前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公告，并通知所有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修改通知后应按要求以书面形式（传真或电子邮件有效）予以确认，如在 24 小时之内无书面回函则视为同意修改内容，并有责任履行相应的义务。澄清或修改不足 5 日的，但可能不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在征得当时已报名及购买磋商文件的响应供应商同意并书面确认（传真或电子邮件有效）后，可不改变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 2.2 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潜在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 2.3 响应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要求澄清或提出疑问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 磋商文件的答疑  
除非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均不举行项目集中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三、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

1. 磋商响应文件的语言
  - 1.1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其与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内容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 2.1 响应供应商编写的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编排顺序参见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2.2 响应文件的构成应符合法律法规及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
3. 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写
  - 3.1 响应供应商应完整、真实、准确地填写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磋商函、报价表以及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所有内容。
  - 3.2 响应供应商应当对响应文件进行装订，对未经装订的响应文件可能发生的文件散落

- 或缺损，由此造成的后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承担。响应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多个包组进行磋商的，其响应文件的编制可按每个包组的要求分别装订和封装。
- 3.3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招标采购单位及监督管理部门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 3.4 磋商响应文件必须按本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通知及附件进行编制。如因响应供应商只填写和提供了本文件要求的部分内容和附件，而给报价造成困难的，其可能导致的结果和责任由响应供应商自行承担。
4. 除非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如果磋商文件中规定允许联合体投标的，须按磋商文件及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5. 计量单位
- 5.1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6. 磋商报价
- 6.1. 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第二部分 采购项目需求**”中采购项目技术或服务要求规定的内容、责任范围进行报价，并按报价表的要求报出价格。报价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总价中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被视为包含在报价总价中。
- 6.2.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响应供应商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响应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响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响应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应当否决其投标。
- 6.3. 投标分项报价表内容应包含：（适用货物类项目）
- 6.3.1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6.3.1.1 投标产品价；
- 6.3.1.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还应包括对以下①、②两项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① 报价的货物在制造或组装时使用的部件和原材料是从境外进口的；
- ② 报货架交货价的货物是从境外进口的。
- 6.3.1.3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6.3.2 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提供的货物须包含：

- 6.3.2.1 投标产品价；
- 6.3.2.2 除应包括要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缴纳的增值税和其它税，如果投标资料表中另有规定，还应包括货物从境外进口已缴纳或应缴纳的全部关税、增值税和其它税；
- 6.3.2.3 报货物境外离岸价格、国外运输费、国外运输保险费；
- 6.3.2.4 报投标资料表中列出的其他伴随服务费用和标准附件价、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价(如有)。
- 6.4 报价表内容应包含：（适用服务类项目）
  - 6.4.1 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完成全部服务所需的费用；
  - 6.4.2 磋商报价包含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所需的费用；
  - 6.4.3 磋商报价均应包含所有的税费；
  - 6.4.4 其他一切隐含及不可预见的费用；
- 6.5 投标报价为本次磋商内容的费用，即为合同价，不得在成交后提出任何增加费用要求，响应供应商在投标时应充分考虑相关风险性因素。
- 6.6 响应供应商在成交并签署合同后，服务期限内出现的任何遗漏，均由成交供应商负责，采购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 6.7 对于报价免费的内容须标明“免费”。
- 6.8 响应供应商根据本须知“报价表内容应包含”规定将报价分成几部分，只是为了方便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上述任何条件订立合同的权力。
- 6.9 除磋商资料表中另有规定，响应供应商所报的磋商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的磋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磋商而予以拒绝。
- 6.10 除磋商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外，本次磋商不接受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6.11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本次磋商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报价。
- 6.12 投标货币
  - 6.12.1 响应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或服务/工程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7. 磋商响应有效期
  - 7.1 磋商响应有效期为 90 天，磋商响应有效期不足的响应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视为无效投标。

- 7.2 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磋商响应有效期期满之前，要求响应供应商同意延长磋商响应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为书面形式。对于同意该要求的响应供应商，既不要求也不允许其修改磋商响应文件。但将要求其相应延长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有关退还和没收磋商保证金的规定在磋商响应有效期的延长期内继续有效。
8. 磋商响应文件的份数、封装及签名盖章
- 8.1 磋商响应文件一式三份，正本与副本须分开封装（电子版与正本一同封装）。其中正本一份和副本二份，电子版一份（**电子版要求：磋商响应文件正本（已签字、盖章）彩色扫描件（PDF）一份，光盘或U盘介质，不留密码，无病毒；电子版内容须与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致，如有出入，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8.2 独立密封包装的“开标信封”一份，内装：
- 8.2.1 报价一览表；
- 8.2.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为响应供应商代表并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可不提交）；
- 8.2.3 保证金退还说明（仅作退保证金时用）。
- 8.3 封装及签名盖章
- 8.3.1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出具书面授权证明，其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证明应附在磋商文件中。
- 8.3.2 磋商响应文件的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清晰完整，否则，由此产生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每套磋商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副本”。若副本与正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 8.3.3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按磋商文件中已明示需要盖章签名处，均必须由**响应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名和盖章**。磋商响应文件中的任何重要的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经其正式授权的代表在旁边签章或签字才有效。
- 8.3.4 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的封面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其中“正本”每页均须加盖响应供应商的公章，“副本”须加盖骑缝章。
- 8.3.5 磋商响应文件要有明显的指引目录，除插页外，每页应有页码（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响应供应商承担）。
- 8.3.6 磋商响应文件的封装袋正面应当标明：

正本或副本：

收件人：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项目名称：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

响应供应商名称：

响应供应商地址/邮编：

联系人、联系电话：

（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 [磋商时间] 之前不得启封）

9. 证明响应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9.1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1.1 若招标项目接受响应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须按政府采购的法律、法规、规章等有关规定执行。

9.1.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投标的，参加联合体的供应商均应当提交各方的资格证明文件，并向招标采购单位提交联合体投标协议并注明主投人，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9.1.3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投标。

9.2 响应供应商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应证明其满足本磋商文件的合格响应供应商。

9.3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磋商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包括货物的主要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如响应供应商对磋商文件的要求不能完全响应，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清楚地注明。响应供应商响应的内容与磋商文件的技术、商务要求有偏离时，无论这种偏离是否有利于采购人，响应供应商都应按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如实填写技术及商务偏离表。

10. 磋商保证金

10.1 响应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的金额和期限交纳保证金，保证金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本项目不设磋商保证金。

10.2 保证金可以以银行划账、银行保函形式提交，并应符合下列规定：

（保证金）存款账户

开户名：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河源经纬支行

账 号：2006022719200120029

- 1) 提交保证金之前各响应供应商必须将报名所需的相关资料交至我司，否则我司不接受此项保证金。
- 2) 保证金必须于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到达采购代理机构账户，磋商现场不接受其它形式的保证金。
- 3) 保证金支付底单扫描发送（Email：hycyzb666@163.com）至采购代理机构，并注明项目编号。

10.3 凡未按规定交纳保证金的，其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

10.4 如无质疑或投诉，未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如有质疑或投诉，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和投诉处理完毕后不计利息原额退还。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5 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交纳了成交服务费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凭合同正本到采购代理机构办理无息退还手续，采购代理机构收到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办理无息退还手续。因响应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10.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将被依法没收：

10.6.1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10.6.2 将成交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违反磋商文件规定，将成交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1. 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应于第一部分《磋商邀请书》中规定的截止时点前递交到采购代理机构。

1.1 迟交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政府采购法》的规定，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或原封退回在规定的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点之后收到的任何磋商响应文件。

2. 磋商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 响应供应商在报价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时点之后，响应供应商不得对其磋商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2.2 响应供应商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在磋商结束后，无论成交与否都不退还。

## 五、磋商及评审

### 1. 响应文件的拆封

- 1.1 采购代理机构在磋商邀请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 1.2 磋商响应文件拆封在磋商文件规定的磋商时间进行，拆封地点为磋商文件中预先确定的磋商地点。
- 1.3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由按签到顺序的前三名响应供应商对全部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检查。

### 2. 磋商小组

- 2.1 本项目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均由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 2.2 磋商小组名单在磋商结果确定前严格保密。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 2.2.1. 参与磋商文件论证的；
  - 2.2.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响应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2.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响应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2.2.4.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响应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2.2.5. 与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2.2.6. 与响应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3. 磋商程序

- 3.1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各通过初步审查进入磋商阶段的单一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按签到顺序确定进入磋商阶段响应供应商参加磋商的顺序。
- 3.2 磋商小组在磋商及评审过程中出现意见不一致时，应遵循少数服从多数原则。
- 3.3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及有关当事人应当严格遵守保密原则，任何人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3.4 磋商小组按确定的磋商顺序逐一与响应供应商分别就技术、商务和价格进行相同轮

次（一个或多个回合）磋商，磋商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技术、商务、价格、合同执行计划、相关服务、质量保证、验收等内容。

- 1) 技术：按用户需求书中项目技术要求；
- 2) 服务：包括完工期、付款方式、服务承诺等内容的确定；
- 3) 价格：对响应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分析，期望响应供应商提供较合理的价格；

3.5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但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符合公平、公正原则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为前提。

3.6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响应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若有响应供应商对实质内容的修改不予接受的，可以要求退出磋商。

3.7 **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效供应商应在规定的时间内统一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时间视磋商进程由磋商小组决定）。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1) 磋商过程对磋商文件需求没有作出改变的，响应供应商的后次报价不得高于其前次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报价，该响应供应商不再参与下轮磋商和报价，也不被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 (2) 磋商小组在最后一个响应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后，在同一时间开启所有响应供应商的最后报价及有关承诺。

3.8 在磋商过程中，响应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报价文件，由响应供应商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当场签字后生效，响应供应商应受其约束。

#### 4. 评审的基本原则及评审方法、步骤

##### 4.1 评审的基本原则

- (1) 本次采购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评审由依法组成的磋商小组负责完成。评审基本原则：评审工作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部委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诚实信用”的原则。
- (2) 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的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本次评审是以磋商文件，最终形成

的报价文件和磋商承诺文件和最后报价为依据，按公正、科学、客观、平等竞争的要求，推荐成交供应商。

- (3) 磋商小组不承诺推荐最后报价最低的响应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
- (4) 参加磋商工作的所有人员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以及国家部委和地方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严格保密，确保竞争性磋商工作公平、公正，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无理干预磋商小组的正常工作。

#### 4.2 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

- (1)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4.3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响应供应商方有资格提交最后报价及进入综合评审。

- (1)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响应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 磋商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磋商由响应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或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 5. 初步评审

#### 5.1 资格符合性评审

5.1.1 在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后，所有参与磋商的响应供应商离开磋商现场，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代表及磋商小组开启各响应供应商递交的密封磋商响应文件，磋商小组对各响应供应商的第一次报价进行确认。

5.1.2 磋商小组按**资格符合性评审表**的内容对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审查（详见**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

- 1) 对响应供应商的资格、资质进行审查。
- 2) 对磋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审查，主要包括磋商响应文件是否齐全，磋商响应文件的盖章和签署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磋商保证金是否已按时足额提交。
- 3) 对磋商响应方案、商务和服务内容进行审查，主要包括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主要技术是否符合项目要求，商务和其他内容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要求。

5.1.3 响应供应商没有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响应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1.4 在资格符合性检查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响应文件将确定为无效响应：

- 1) 响应供应商未提交磋商保证金或金额不足或未按时提交的；
- 2) 报价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预算的；
- 3) 响应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或资格证明文件未提供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4) 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 5) 未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6) 磋商响应有效期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7) 磋商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的；
- 8)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 9) 磋商响应文件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技术与商务的（即标注★号条款）条款产生偏离的，或商务要求与主要技术参数响应内容严重偏离磋商文件的要求的。
- 10) 响应供应商的报价总金额出现两项或两项以上不同报价的；
- 11) 磋商小组一致认定响应报价明显不合理的；
- 12) 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响应的其它条款的；

5.1.5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

5.1.5.1 评标期间，磋商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5.1.5.2 响应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其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 6. 商务、技术评审

6.1 评分总值最高为 100 分，评分分值（权重）分配如下：

评分项目	商务与技术权重
权重	100%

## 6.2 商务技术评审

商务技术评分项明细及各单项所占权重详见表 2《商务与技术评审表》；

所有评委对某一响应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该响应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得分；评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

## 7. 评审报告

7.1 采购代理机构出具评审报告，磋商小组签字确认，并按评审办法规定推荐候选成交供应商。

7.2 评审报告应当由磋商小组全体人员签字认可。磋商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采购程序继续进行。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小组成员拒绝在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8. 磋商失败

1) 本项目磋商有下列情况之一出现，将视为磋商失败，采购代理机构将重新组织磋商或转换其它采购方式。

a) 磋商截止时，响应供应商少于法定三家的。

b) 磋商小组经过评审，合格响应供应商不足法定三家的。

2) 在磋商过程中对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采购人可以根据财库【2015】124 号，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只有 2 家，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9. 确定成交供应商

9.1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磋商小组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成交候选人。

（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如上都相同的，名次由磋商小组投票确定。法律法规有明确规定的，以法律法规规定为准）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

（1）响应供应商可同时参与 2 个包组的响应或只参与其中任意包组的响应，但只能成交一个包组。响应供应商应对其所响应包组内所有内容进行响应，不允许只对其中部分内容进行响应，否则其响应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按包组号顺序进行评审，每个包组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推荐排名最高的

响应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次高的响应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以此类推。

(2) 响应供应商已获得前包组的第一成交候选人的，将不得进入后续包组的评审环节，以此类推。

9.2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9.3 成交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监督管理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对成交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0. 替补候选人的设定与使用

如果被选定的成交供应商不能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及磋商响应文件的承诺签订成交合同，或经核定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与事实不符，从而影响公平、公正及影响成交合同执行时，采购人有权取消该成交供应商的成交资格，并确定排位在成交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响应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依此类推。若没有其他成交、成交候选供应商的，应当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 六、询问、质疑、投诉

### 1 询问

1.1 响应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形式提出。

1.2 采购代理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对响应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询问答复可以采取信函、电子邮件、传真等书面形式，也可以采取电话、面谈等口头形式。

### 2 质疑

2.1 如果响应供应商对此次采购活动有疑问，可依法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给予答复，并将结果告知有关当事人。采购代理机构处理质疑的依据是国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财政部第94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的有关规定。

2.2 质疑处理遵循公平、公正、规范、高效的原则。

2.3 响应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和“谁质疑，谁举证”的原则，质疑应有具体的事项及事实根据。

2.4 质疑应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一次性全部提出。

2.5 质疑期限：

- 1) 响应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的内容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收到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 响应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损害其权益的，应在各磋商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3) 响应供应商认为成交结果损害其权益的，应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

#### 2.6 响应供应商质疑应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供质疑的项目名称及其项目编号、质疑响应供应商的单位名称、详细地址、邮政编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基本情况。质疑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签署或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提交质疑书原件(传真件恕不受理)。
- 2) 有质疑的具体事项、请求及理由，并附相关证据材料，所依据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名称及条款内容。
- 3) 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 4) 质疑事项属于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质疑的当事人应当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5) 不符合上述条件的，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 2.7 采购代理机构受理质疑办理程序：

- 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质疑书原件的当日与质疑人办理签收手续。
- 2) 先与质疑响应供应商进行沟通，以消除因误解或对采购规则、程序的不了解而引起的质疑。如响应供应商对沟通情况满意，撤回了质疑，质疑处理程序终止。
- 3) 质疑书内容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代理机构应以书面形式告知质疑人，质疑人应根据有关规定作出修改，并在约定的期限内提供符合要求的文件，否则视为质疑人放弃质疑。
- 4) 根据“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对于需经由法定部门调查、侦查或先行作出相关认定的事项，质疑人应当申请具有法定职权的部门查实认定，并将相关结果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
- 5) 处理质疑一般进行书面审查，并可将质疑文件复印件发送给相关当事人；必要时听取各方当事人的陈述和申辩、进行相关调查；组织原磋商小组进行复议，委托专业机构出具鉴定意见或其他专业意见，也可组织听证会进行论证调查。
- 6) 在质疑处理期间，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形可以依法决定暂停采购活动。
- 7) 采购代理机构原则上在质疑受理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书面答复质疑响应供应商。答

复函可以直接领取、传真或邮寄方式均视为有效送达。

- 2.8 响应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后，在质疑处理期限内，不得同时向其他部门提起同一质疑。响应供应商如已就同一事项提起投诉、提请行政复议或诉讼的，质疑程序终止。
- 2.9 采购单位、评标专家和相关响应供应商等当事人应积极配合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质疑调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证明材料。
- 2.10 质疑人拒绝配合采购代理机构依法进行调查的，按自动撤回质疑处理；被质疑人在规定时限内，无正当理由未提交相关证据和其他有关材料的，视同放弃说明权利，认可质疑事项。
- 2.11 质疑响应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
  - 1) 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证明材料的；
  - 2) 假冒他人名义进行质疑的；
  - 3) 拒不配合进行有关调查、情节严重的。
- 2.12 在响应供应商质疑受理调查期间，相关信息或材料文件的传递，采购代理机构、质疑人、被质疑人以及相关当事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办理有关签收手续。

### 3. 投诉

供应商对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管部门提出投诉。

## 七、签订合同

### 1. 合同的订立

- 1.1 除非磋商资料表另有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签订采购合同，但不得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再行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2 下列文件均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 1) 磋商文件。
  - 2) 成交通知书。
  - 3) 成交供应商的磋商响应文件。

- 4) 与本次磋商活动有关的书面澄清、修改及补充说明（如有）。
- 5) 补充合同（如有）

1.3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成交人之后第一位的成交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4 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将采购合同原件送招标代理公司备案。

## 2. 合同的履行

2.1 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合同变更协议是合同的一部分，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送招标代理公司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送招标代理公司备案。（如项目资金为财政资金的，按财政资金拨付要求进行备案）。

2.2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响应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必须按照有关的规定备案。

## 八、适用法律

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响应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九、相关表格

表一：资格符合性评审表

评审点	序号	审查内容		供应商审核情况
资格性审查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2023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若响应供应商新注册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	
	3	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响应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复印件。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书面声明原件；若响应供应商自成立之日起不足3年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书面声明原件；）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单	

	6	规定的其他条件	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响应；）（提供声明函）。	
	7	信用记录	响应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同时，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说明：①以采购代理机构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当天截止时点后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同时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盖章存档。②若分支机构响应：响应供应商为非独立法人（即由合法法人依法建立的分支机构），除了对响应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外，同时对总公司的信息查询记录截图盖章存档。）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符合性审查	1	授权要求	响应文件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是否有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的有效授权。	
	2	响应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的	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的。	
	3	响应有效期	响应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4	条款响应	商务和技术响应内容没有严重偏离磋商文件要求的。	
	5	报价要求	响应报价是固定不变价；响应报价没有超出本项目对应采购预算且无明显不合理。	

	6	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	
--	---	-------------	--------------------------------	--

注：

- 1) 以上内容将作为响应供应商合格性和有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和编制，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报价！
- 2) 表中只需填写“○”表示合格或“X”表示不合格；结论栏中按“一票否决”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 3) 有半数以上的评委对响应供应商的结论为“不通过”则该响应供应商为不合格响应供应商，不得进入下一步详细评审。

表二：商务与技术评审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分等级	分值	响应供应商得分
1	响应供应商对项目的理解情况	1. 熟悉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熟悉包内采购内容相关操作，深刻了解本项目需求的必要性、重要性，熟悉本项目培训要求，能准确把握培训工作内容，得 5 分； 2. 基本了解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及本项目培训要求，做了前期准备工作，基本把握培训工作内容，得 3 分； 3. 对项目所在地的教育现状及本项目培训要求了解度一般，没有做好前期准备工作，得 1 分； 4. 完全不理解项目不得分。 注：需根据所投包组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编制。	5	
2	响应供应商针对项目的质量保障措施	1. 拥有具体完善的培训服务质量保障，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切实可行、具体有效，得 10 分； 2. 培训服务质量保障具体但不完善，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较可行、较具体，得 6 分； 3. 培训服务质量保障不具体，安全管理措施、培训期间安全应急措施不能很好满足项目需求，得 2 分； 4. 无质量保障措施不得分。 注：需根据所投包组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编制。	10	
3	实施方案	根据响应供应商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实施方案合理清晰系统，可操作性强，授课讲师、人员组织安排合理，优于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远程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有亮点、有特色，得 20 分；	20	

			<p>2. 实施方案较合理清晰系统，可操作性较强，授课讲师、人员组织安排较合理，能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远程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具有一定特色，得 15 分；</p> <p>3. 实施方案不尽合理，可操作性较一般，授课讲师、人员组织安排部份满足用户需求书要求；授课及远程教学、培训流程、培训持续跟踪服务不具有特色，得 10 分；</p> <p>4. 不提供方案不得分。</p> <p><b>注：需根据所投包组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编制。</b></p>		
4		科技 创新	<p>响应供应商在传统教培基础上，能运用先进智能科技手段、创新技术进行辅助教学：</p> <p>1. 有成熟应用方案及专业服务团队的，得 5 分；</p> <p>2. 有初步应用方案及相关服务团队的，得 2 分；</p> <p>3. 没有应用方案或服务团队的，不得分。</p> <p>以上需提供体现相关智能科技手段（报名、管理、授课、评价及分享等）的方案及服务团队人员名单。（须提供证明材料或网页截图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p>	5	
5	商务 部分	商务响 应程度	<p>根据各响应供应商人针对本项目的商务要求响应程度进行评价：</p> <p>1. 商务要求响应优于（正偏离）磋商文件的，得 3 分；</p> <p>2. 商务要求响应基本满足（无偏离）磋商文件的，得 2 分；</p> <p>3. 商务要求响应存在劣于（负偏离）磋商文件的，得 0 分。</p>	3	
6		响应供应 商综合实 力	<p>1. 供应商在广东省教师继续教育管理系统具有账号，培训结束后能够登记学时，得 3 分。</p> <p><b>注：须提供账号和网页截图核实，未提供不得分。</b></p> <p>2. 供应商具有教师培训配套教材，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版权局出具的作品登记证书复印件或 ISBN</p>	12	

		号及著作照片，每提供一份得 3 分，最高得 9 分。 <b>注：须提供有效文件或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		
7	培训师	<p>1. 首席专家：</p> <p>①教育学相关专业正高级职称得 2 分，无不得分；</p> <p>②获得教育部门授予的荣誉证书得 1 分，无不得分；</p> <p>③有主持过相关课题并顺利结题的得 1 分，无不得分；</p> <p>④曾出版教育类的著作（提供书刊号、著作照片），得 1 分，无不得分。</p> <p><b>注：提供上述证明材料复印件、有效的劳务合同或劳务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p> <p>2. 根据拟投入本项目的培训团队资质及人数进行评分（除首席专家）：</p> <p>①50 人以上，得 5 分；</p> <p>②49—30 人，得 3 分；</p> <p>③29—10 人，得 1 分；</p> <p>④其他不得分。</p> <p><b>注：须提供人员名单信息，并提供聘用证明协议、职称证书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p>	10	
8	远程培训 (同类经验)	<p>1. 自 2020 年 01 月 0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接过的远程或混合式培训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 分，本项最高 10 分。</p> <p><b>注：须提供培训项目协议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p>	13	

			<p>2. 响应供应商开展过的教师远程培训且得到客户单位验收优良评价，每提供一个得 1 分，最高 3 分。  <b>注：须提供培训合同（协议）及验收评价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p>		
9	远程培 训：培训 课程资源 （须登录 平台查看 全部课 程）	<p>1、课程资源丰富，能支持不同层次、学段、学科（领域）教师选学需要。全员专业科目培训课程涵盖中小学（幼儿园）学段的所有学科（领域），课程资源应包含师德教育、党史教育、德育教育、法制教育、传统文化、核心素养、教学基本功、教育科研、课堂教学、心理健康等内容，每学科（领域）课程数量不少于 20 门，学时不少于 120 学时的，得 11 分；</p> <p>2、课程资源较丰富，能支持不同层次、学段、学科（领域）教师选学需要，全员专业科目培训课程涵盖中小学（幼儿园）学段的所有学科（领域），每学科（领域）课程数量不少于 20 门，学时不少于 80 学时的，得 7 分；</p> <p>3、能支持不同层次、学段、学科（领域）教师选学需要，涵盖中小学幼儿园大部分学科（领域），每学科（领域）课程数量不少于 20 门，学时不少于 60 学时的，得 3 分；</p> <p>4、不能满足不同层次、学段、学科（领域）教师选学需要，或未能涵盖中小学幼儿园大部分学科（领域），或每学科（领域）课程数量少于 20 门，学时少于 60 学时的，不得分。</p> <p><b>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平台网址及登录账号密码供评审专家登录查看。</b></p>	11		
10	平台系 统 1.	<p>1、能满足 1 万人以上教师远程培训需要，平台软硬件条件优，多网联通性好，功能完善，界面友好，数据处理能力强，系统运行安全稳定的，得 5 分；</p> <p>2、能满足 1 万人以上教师远程培训需要，平台软硬件条件良，多网联通性较好，功能较完善，系统运行安全稳定的，得 3 分；</p> <p>3、能满足 5 千人以上 1 万人以下教师远程培训需要，功能较完善的，得 1 分；</p>	5		

		<p>4、不能满足 5 千人以上教师远程培训需要，平台软硬件条件差，多网联通性差，功能不完善，系统运行安全稳定性差的，不得分。</p> <p><b>注：磋商响应文件中需提供平台网址及登录账号密码供评审专家登录查看。</b></p>		
11	平台系统2.	<p>培训服务过程中能够保证教师信息安全：</p> <p>1. 提供公安机关认定的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证明，安全保护等级 3 级或以上得 3 分，其他级别得 1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2. 通过对系统的安全扫描，不存在高风险和中风险的安全问题，系统存在问题可控，提供第三方软件测评报告证明材料得 3 分，不提供不得分；</p> <p><b>注：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未提供或未按要求提供不得分。</b></p>	6	
合计			100	

注：各评委按规定的范围内进行量化打分，并统计总分

## 第四部分：合同书格式

### 合同范本

# 网络研修培训项目合作协议书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即 \_\_\_\_\_,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规定，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甲方委托乙方组织并实施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事宜协商一致，特订立本协议。

### 第一条：合作主题

应甲方要求，乙方将于 \_\_\_\_ 年 \_\_\_\_ 月 至 \_\_\_\_ 年 \_\_\_\_ 月对 (培训对象) 进行 \_\_\_\_ 培训。

甲、乙双方经过深入交流与协商达成共识，双方同意建立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为参训人员提供服务，共同拟定此次培训方案。

培训对象： \_\_\_\_\_；

培训规模： \_\_\_\_ 人（以最终实际参训人数为准）；

培训学时： \_\_\_\_ 学时；

培训费用： \_\_\_\_ 元/人/学时；

培训形式： 采用网络研修形式。

培训目的： \_\_\_\_\_ 。

培训要求： \_\_\_\_\_ 。

## 第二条：双方责任

### 一、甲方责任

1. 负责指定专人与乙方共同完成培训方案设计，负责培训项目相关通知的下发；
2. 负责组织学员参训，确定学员信息，划分学习班级，指定班级管理与辅导老师，发放学习帐号；
3. 负责监督、协调各学习班级管理、辅导老师对本班参训学员在学习过程中的管理，完成学习评价，包括作业批阅、发起及参与网上活动的数量与质量评价、成绩管理、学习情况统计等；
4. 负责跟进培训期间本区域网络通畅情况，建立网上、网下的行政支持监督机制，确保项目高效有序进行；
5. 负责协助乙方进行符合培训要求的项目考核评优和总结；
6. 按照本协议约定的支付计划和方式向乙方支付培训费用；
7. 遵守本协议后续条款和协议附件所约定的其他责任；
8. 本协议未约定内容，由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解决。

### 二、乙方责任

1. 负责为甲方制定符合培训目的及要求的项目方案，培训项目的具体实施工作，开发制作培训课程及平台，以保障培训效果；
2. 负责有效培训帐号的生成，按时交付甲方；
3. 成立专业的指导教师团队并指派管理员，负责为各培训点管理者、班级管理、辅导老师提供学习平台管理及网上学习培训；
4. 负责参训学员网上学习全程的技术支持；
5. 负责组织专家团队进行网上答疑等教学互动活动，时长不少于\_\_\_\_小时；
6. 负责完成培训考核、评优和总结工作，负责整理、汇总培训过程中生成的各类优质成果，培训结束后向甲方提交培训档案(包括培训方案、问卷调查、学情通报、项目简报、有关统计表、培训总结和优质成果集等)；
7. 确保培训内容不存在任何侵权情形，否则由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
8. 遵守本协议后续条款和协议附件所约定的其他责任；

9. 本协议未约定内容，由双方经过友好协商解决。

### 第三条：付款方式

1. 本培训项目总费用为：    元/人/学时×    学时×    人=    元，大写：    元整（以最终实际参训人数为准）。（培训    学时，每学时    元，计¥    元/人）。

2. 付款时间：1 期，支付比例 100%；培训任务完成，乙方经甲方验收合格并完成项目所需要提交的相关资料后 15 个工作日内，甲方按照项目合同金额的 100% 支付款项（培训费用由甲方和学校各承担 50%）。

乙方凭以下有效文件结算：

- （1）成交通知书；
- （2）项目合同；
- （3）乙方开具的正式发票；
- （4）验收报告及培训项目相关材料（预付款除外）。

备注：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前款规定的付款时间为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核的时间），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支付申请手续后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3. 乙方账户信息：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 第四条：违约责任

1. 所有涉及到该培训项目相关技术及课程方面的问题，以甲乙双方最终确认的培训方案为准，甲乙双方不能单方面进行任何改动，所有培训相关内容的改动必须经过甲乙双方书面同意。任一方擅自做出任何改动或承诺，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其独立承担。

2. 乙方已完全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以后，甲方应履行应付义务，按照协议规定支付乙方培训服务费用，以便乙方及时开展工作，未按规定履行造成的任何损失由甲方独

立承担。

3. 乙方应严格履行培训方案，如果因乙方无法满足培训方案要求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

4. 乙方保证能在培训方案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所有工作，如果因为乙方技术问题造成工期延长，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独立承担。

5. 任一方如有任何违反本协议义务约束中的任一条款，即视为违约，守约方有权利追究违约方的责任，并要求违约方对造成的损失进行索赔。

### 第五条：双方权益

甲方提供的培训课程资源的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乙方对该资源的使用范围仅限于甲乙双方合作的项目，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用于其他培训项目，如违反此规定，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

乙方提供的培训课程资源的知识产权归乙方所有，未经乙方同意，甲方不得用于其他培训项目，如违反此规定，乙方有权追究甲方法律责任。

所有培训项目的学员、教师、管理人员信息资料，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私自扩散或挪作他用；

### 第六条 合同变更、终止、议付与索赔

1. 如果因意外因素导致培训课程内容或时间等因素有变化，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及时协调解决。

2. 如果因乙方原因导致培训课程延迟或取消，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培训服务费用的 20% 作为违约赔偿金。

3.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义务，造成对方或第三人受到损害时，违约方应承担损害赔偿赔偿责任。

4. 因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导致本次培训目的无法实现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培训服务费用的 20% 作为违约赔偿金。

5. 乙方依本合同之各项约定对甲方负有赔偿或支付义务时，甲方可自行从应付培

训费用中扣除。

6. 一方违反本合同义务经另一方通知后仍未改正者， 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违反合同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 第七条：其它

1. 本协议内各条款应视为可以分割，本协议内任何条款的无效，不应影响本协议其余条款的效力。

2. 关于本协议的任何修改、变更，应采取书面形式，并由协议双方正式授权的人员或代表签署。

3. 本协议附件为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因本合同所产生的争议，如不能以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 本协议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6. 本协议自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或签章)

(签字或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封面格式自定)

(注明包号)

### 目 录

一、 自查表	-----	页码
1.1、资格符合性自审表	-----	页码
1.2、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	页码
.....	-----	页码
二、 资格性文件	-----	页码
三、 商务部分	-----	页码
四、 技术部分	-----	页码
五、 价格部分	-----	页码
六、 其他	-----	页码

注：

1. 请响应供应商按照以下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磋商响应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价。
2. 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分装。

## 一、自查表

### 1.1、资格符合性自审表

序号	评审内容	自审情况
1	响应供应商的资格条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2	响应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3	磋商响应文件签字人不是法定代表人的是否有法定代表人的有效授权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4	磋商响应文件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签署和盖章要求的（详见“响应供应商须知 三、8.3 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5	报价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6	商务和技术响应内容没有严重偏离磋商文件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7	报价是固定不变价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8	报价没有超出采购预算的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9	磋商响应文件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且无经评委认定为无效标的（详见“响应供应商须知 五、5.1.4 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通过

注：

- 1) 以上内容将作为响应供应商资格符合性审核的重要内容之一，响应供应商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及序列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和编制。
- 2) 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响应！
- 3) 在对应的□打“√”。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1.2、商务与技术评审项目投标资料表

评审项目	评审细则	响应 证明文件
		见磋商响应文件第（）页

注：

1. 以上内容将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与技术评审的重要内容，响应供应商须严格按照商务与技术评审细则的要求在磋商响应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和编制。
2. 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影响该项细则内容的评审！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二、资格性文件

### 2.1、磋商函格式

#### 磋 商 函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项目编号为 NCYZB2024HC10080 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遵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方经详细研究上述磋商文件和其他有关文件后，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 代表我方进行有关本次报价的一切事宜。为此，我方谨郑重声明以下几点，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 1、我方决定参加项目编号为 NCYZB2024HC10080 的磋商。
- 2、我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为：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文件一份。
- 3、报价单价为固定不变价，全部货物供应及相关服务的报价单价为人民币\_\_\_\_\_元/人/学时（小写：¥\_\_\_\_\_）；总价报价为人民币\_\_\_\_\_元（小写：¥\_\_\_\_\_）。
- 4、本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在投标截止日后 90 天内有效，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 5、我方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 6、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磋商小组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成交资格。
- 7、我方已经详细地阅读了全部磋商文件及其附件，包括澄清及参考文件（如果有的话）。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这些文件所提出的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 8、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以及磋商文件修改书（如果有的话）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 9、如我方被授予合同，我方同意按磋商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代理服务费。
- 10、与本报价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E-mail：\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2、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方组织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竞争性磋商，本公司（企业）愿意参加磋商，并声明：

1. 确认本公司（企业）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承诺在本次磋商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2. 本公司（企业）承诺提供符合项目要求的货物及相关服务；所提交的资格证明材料和说明是准确、真实、有效的，并已清楚磋商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响应供应商的名称和地址：

名 称：\_\_\_\_\_

地 址：\_\_\_\_\_

E-mail：\_\_\_\_\_

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2.3、资格证明材料

主要资格证明材料：

1. 响应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不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另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及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附身份证复印件）；
3. 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严重违法记录的声明；
4. 响应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
5. 响应供应商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6. 响应供应商 2023 年的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财务报表；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
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 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

说明：各响应供应商应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交以上各项（包括但不限于）的内容。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3.1、提供营业执照或三证合一等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如不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分支机构投标，另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授权书及总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 2.3.2、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和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书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证明书声明：注册于（国家名称）的（响应供应商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表人。

特此证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职 务：

日 期：

法人代表/负责人的身份证粘贴处  
(加盖公章)

正面与反面均须粘贴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姓名、身份证号码）系（响应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现授权委托（被授权人姓名）为我公司授权代表，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贵司组织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的招标活动。授权代表在招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承认，授权代表当场签字有效。

本授权书自本单位盖公章之日起生效，有效期为 90 天，特此声明。

授权代表：\_\_\_\_\_

性 别：\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部门：\_\_\_\_\_ 职务：\_\_\_\_\_

说明：

- 1、 响应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并亲自签署磋商响应文件的可不提交；
- 2、 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须与响应供应商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被授权人（签字）：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日 期：

授权代表的身份证粘贴处  
（加盖公章）

正面与反面均须粘贴

### 2.3.3、无违法记录的声明格式

#### 无违法记录的声明 (参考格式)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加贵司组织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及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活动及涉嫌违规行为，并没有因而被有关部门警告或处分的记录。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注：各响应供应商应在磋商响应文件中须主动申报投标之前三年内有无受各级管理部门的处分或处罚（含其授权服务的子公司、分公司等），如果不主动申报而被事后发现的，将取消其报价资格，并按照规定从重处理。

2.3.4、响应供应商缴纳社会保障金的证明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3.5. 响应供应商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一月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复印件，如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3.6 提供 2023 年的年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若响应供应商新注册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状况报表复印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3.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或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承诺函**

**（参考格式）**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关于贵公司组织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本公司愿意参与本项目的投标活动，已认真研读磋商文件，清楚了解该项目服务要求所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现郑重承诺：我司保证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如我司有幸中标，如未达到磋商文件所要求的，我司愿意接受违约处理，并承担全部责任。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2.3.8.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 关于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声明

我方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3.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声明函（格式）**

我司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同时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项目投标，并对此声明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3.10.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声明函）；

#### 声明函（格式）

我司在此声明：未曾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并对此声明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 三、商务部分

#### 3.1、响应供应商公司概况：（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响应供应商的公司简介或基本情况说明（内容自拟）；

2. 获得的企业相关荣誉、各种资质/信誉证明、证书和客户评价或其他资料等；

序号	证书名称	颁奖部门	颁奖日期	备注
1				
2				
3				
.....				

注：附以上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3. 项目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何种资格证件	从事本工作时间	备注
1					
2					
3					
.....					

注：附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或能力证明等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4. 其它重要事项说明及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3.2、类似项目业绩介绍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合同主要内容	合同总价	签约及完成时间

备注：必须按项目商务技术评审表要求提交相应证明材料，否则视为无业绩。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3、售后服务方案

售后服务须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主要根据用户需求的要求（格式自定）：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3.4、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

####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序号	一般商务条款要求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响应供应商、合格的货物、工程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响应供应商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和责任义务		
3	磋商有效期：磋商有效期为自递交响应文件起至确定正式成交供应商止不少于 90 天，成交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4	响应内容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一切费用和相关服务		
5	服务期：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6	质保期：完全理解并接受磋商文件的要求。		
7	验收及售后服务：接受并满足对验收及售后服务的各项要求。		
8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9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10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响应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其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对应磋商文件商务要求，逐条说明已对磋商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磋商文件的偏离情况。
2. 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以上表格要求，响应供应商可根据项目内容作适当调整。
3. **此表不允许空白。**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 四、技术部分

### 4.1、技术服务方案

技术服务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出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

其要点和主要内容为：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4.2 服务条款响应表 (除“★”条款以外的技术条款)

项目名称：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序号	服务名称	采购服务要求	服务响应描述 (响应供应商应按 实际响应数据填写)	偏离说明 (正偏离/完全 响应/负偏 离)	查阅/证明文 件指引

**说明：**

1. 响应供应商必须对应磋商文件采购货物/服务要求的各项内容逐条响应。
2. 响应供应商响应采购需求应具体、明确，含糊不清、不确切或伪造、变造证明材料的，按照不完全响应或者完全不响应处理。构成提供虚假材料的，移送监管部门查处。
3. 此表不允许空白。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五、价格部分

### 5.1、报价一览表格式

####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 包组 1

项目内容	投标单价（元/人/学时）	服务时间	备注
市直高中、初中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大写：	2024 年 11 月 31 日前完成 (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小写) ¥：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		

#### 包组 2.

项目内容	投标单价（元/人/学时）	服务时间	备注
市直小学（幼儿园）、中职学校专任教师培训	大写：	2024 年 11 月 31 日前完成 (具体时间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小写) ¥：		
投标总价(元)	大写：		
	(小写) ¥：		

#### 说明：

- 1) 响应供应商须按要求填写所有信息，不得随意更改本表格式。
- 2) 本项目本报价按单价报价方式进行报价，不得超过 3 元/人/学时，否则做废标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师资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仅包括培训所在地的产生的教育实践租车费）、劳务费、保险费用、税费等费用，不包括租车费等其他所需一切费用。
- 3) 所有价格均应予人民币报价，金额单位为元。

- 4) 此表是磋商响应文件的必要文件，是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还应另附一份并与优惠声明（若有）封装在一个“开标信封”中，作为唱标之用。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5.2、报价明细表格式

### 报价明细表

项目名称：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

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

一、服务类报价（可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内容）：

序号	项 目 名 称	数量	单价（元）	总价（元）	备注
.....	.....				
合计		大写： 小写：¥			

#### 说明：

- 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
- 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响应供应商免费提供的配件或服务必须注明“免费”或数字“0”，但不能省略。
- 响应供应商应列明按磋商文件所要求提供的全部货物和配套服务的价格明细，包括配件、备品备件及专用工具。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 六、其他

### 6.1、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 成交服务费承诺书

致：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公司组织的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注明包号）（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磋商中获成交，我方保证在收到贵公司书面通知时，按要求向贵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公司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承诺金额的 200%在采购人付给我方的合同款中扣付，并在此同意和要求采购人（应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协助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响应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承诺日期：

## 6.2、开标信封

### 开标信封内装

1. 报价一览表；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3. 中小企业声明函及其他证明材料。

**说明：** 本“开标信封”需单独密封提交。

**6.3、响应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附说明及相关证明资料）。**

**参考格式：一**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参考格式：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残疾人福利单位无须提供）**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如响应供应商不属于监狱企业无须提供)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该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参考格式：三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情况说明

(如无，则不须提供)

类别	投标产品 (规格型号)	制造商	认证证书号	金额	金额占总报价 比重 (累计 %)
节能产品					
	合 计				
环保标志 产品					
	合 计				
说明					

注：

1. 节能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2. 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提供投标产品的环保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响应供应商公章。
3.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上发布的为准。

响应供应商名称（单位盖公章）：

日期：

## 参考格式：四

### 询问函、质疑函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响应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时使用，不属于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 1. 询问函格式

##### 询问函

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报名并准备参与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的磋商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 \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 \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 \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名）  
地址/邮编：  
电话：

年 月 日

## 2. 质疑函格式

### 质疑函

(可根据质疑内容增加或删除)

河源市采阳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依法参与了(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于\_\_年\_\_月\_\_日组织的政府采购活动。根据《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处理办法》等规定，我认为河源市 2024 年“新强师工程”培训项目（项目编号：NCYZB2024HC10080）的采购活动中，(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特提出质疑。

一、我认为项目的(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成交结果)损害了我司权益，具体事项如下（每个质疑事项应有与之相对应的证据予以支持。质疑事项属于涉密的，应提供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

( ) 质疑采购文件

1. 质疑内容采购文件页，内容“ ” 损害了我公司权益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采购文件做如下修改：

我方对采购文件其他内容无质疑。

( ) 质疑采购过程

1. 于\_\_年\_\_月\_\_日，在进行的（收取采购文件（样品）、开标、谈判）过程，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其他采购过程无质疑。

( ) 质疑采购结果

1. 于\_\_年\_\_月\_\_日公布的中标（成交）结果，发生损害了我公司权益的事项，

事实依据： \_\_\_\_\_(证据见附件第页)

法律依据：

我方请求：

我方对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其他内容无质疑。

